

“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报告

根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关于在院校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教职成〔2019〕6号）文件精神，为服务广大老年群体，提升养老、护理等专业学生就业能力，拓宽就业渠道，在医学类院校开展“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以下简称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现将我校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开展情况

紧紧围绕服务国家需要、市场需求、学生就业能力提升，启动老年照护、失智老年人照护、母婴护理职业技能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

1. 成立组织机构，明确工作职责

成立“1+X证书”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1+X证书工作。组长由学校书记和校长牵头，下设办公室。分为老年照护、失智老年人照护、母婴护理三个项目负责人，具体负责三个项目实施。

2. 重构人才培养方案

对本专业职业面向、培养目标、毕业要求等进行全面梳理、科学定位，重构“1”与“X”深度融合的人才培养方案，优化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将职业技能证书标准融入人才培养工作全过程。

3. 打造一支“德技双馨”教师团队

通过“引、培、聘”并重，全力打造一支新型师资队伍，服务于培训复合型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需要。

(1) 引聘并重。学校特聘行业企业 3 年以上实践经验的一线技术人员，讲授校内实训和实验课程；特聘管理人员担任兼职教授、顾问，严把证书质量关。

(2) 强化培养。一是选派教师到养老机构和老年病房、儿科病房实践锻炼；二是参加社会服务，组建老年照护队，团队老师分批带领学生参与社会调研、项目推广等社会服务活动；三是选派教师参加 X 证书相关的学术会议和师资培训，加强交流与学习，强化证书教育教学理论。

4. 召开广东省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研讨会

为深刻了解全省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单位及各参研单位开展《1+X 证书制度试点研究》的具体情况，更好推进“1+X 证书制度”相关工作，我校作为广东省医药卫生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组织召开“广东省 1+X 证书（老年照护）制度试点”工作研讨会。会议紧紧围绕着广东省内各试点院校开展 1+X 证书（老年照护）职业技能情况进行研讨。来自 11 所试点院校的 20 名参会代表参加了会议，各试点院校分别汇报总结前期试点工作情况，研讨试点工作中的问题、建议，确定下一步工作计划。形成了《广东省医药卫生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召开“广东省 1+X 证书（老年照护）制度试点工作研讨会”会议经

要》，为广东省医护类 1+X 证书试点工作的推进起到引领作用。

二、工作成效汇报

1. 试点招收培训学员。

通过前期宣传，本次在校内招收培训学员共计 380 人。

2. 参加了首届 1+X 证书考评工作

按照国家评价机构要求，组建考评组，考评组由四名行业专家和四名我校经过国家培训合格的教师组成；严格规范考核程序，做到公平公正。于 2019 年 12 月 7 日和 8 日进行了老年照护证书技能考评，349 名护生报名参加了考试，考评工作分别在四个考场进行，最终 314 名护生通过了理论和实践考核，通过率达 89.97%，超额完成了原定 260 名老年照护师的培养目标。

3. 建立丰富学习资源

在试点开展过程中，利用“职教云”和我校自建的“随身课堂学习平台”，建立线上培训课程，包括 11 套老年照护证书理论教学和操作视频，254 份失智老年人照护课件以及 644 道习题。

4. 积极开展“1+X”证书项目研究工作

发表了《1+X 证书制度试点研究——以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为例》论文；完成了 1+X 证书制度试点研究报告，总结了 1+X 证书（老年照护）实施过程中的反思和困惑，明确了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实施路径、关键环节、保障机制及监管措施；提出了在 1+X 证书制度实施过程的监管评价、学习成果认证积累转换相关的政策建议。